补充内容 1: 护理学的体系结构

经验,结合找国头政,相可以生权

四、护理教育学的体系结构

护理教育系统的体系结构是根据教育对象、办学形式和教育时间不同等所形成的护理 教育的各种结构形式。目前我国的护理教育系统的体系结构主要有以下几类。

(一) 基础护理学教育

基础护理学教育过去称"护理职业前教育",是建立在普通教育基础上的护理专业教育。 根据教育目标,目前主要有中等护理学教育和高等护理学教育。高等护理学教育含护理大 专教育和护理本科教育。基础护理学教育的目的是为毕业后从事临床护理、社区护理或进 人后续教育作准备。

(二) 毕业后护理学教育

毕业后护理学教育是指在完成基础护理教育,并在取得注册护士后所实施的教育培训, 又称"基础后护理学教育"。其目的是:①岗前培训——进入医院工作前的培训。了解医院 规章制度,学习护理工作组织、规章制度、操作常规及护理标准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及计算机 护理联网程序等。②在职结合临床护理工作实践学习,提高护理质量。③提供从事专科护 理的高级护理人才的培训。④学习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了解护理专业的最新发展。通 常毕业后护理教育采取两种方式:注册后护理学教育(post-registration education)和研究生教 育(post-graduated education)。研究生教育是护理教育中最高层次的专业教育,其目标是培 养具有硕士或更高学位的护理专业人才,如护理管理、护理教育、护理研究人才及临床护理 专家;我国护理研究生教育起始于20世纪90年代,硕士、博士学位学制均3年。

(三)继续护理学教育

继续护理学教育是对正在从事实际工作的护理人员提供的教育,是以学习新理论、新知 识、新技术和新方法为目标的持续终身的在职教育。随着医学科学的迅速发展和卫生服务 的需求改变,以及社会经济的发展,对护理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如何使从事实际工作的护 士能跟上科技进步,提供优质护理服务,这就成为继续护理学教育的迫切任务;1997年中华 护理学会全国继续护理教育会议,对继续护理学教育的定义、对象及试行办法等给予了具体 规定,并规定护士每2年注册一次,并以继续教育学分作为注册的依据(每年25学分)。我 国的继续护理学教育已向制度化、规范化方面发展,对促进护士个人成长和业务水平的提高

10 ◀◀ 第一章 绪 论

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另外,也有根据护理教育的学习时间分类,又分为全日制护理教育和业余护理教育 "全日制护理教育"是指除节假日和寒暑假外全日进行的护理教育;属于此类结构的有医学 院校的护理系或护理学院、中等卫生学校的护士专业班及全脱产的专业班次,部分医院职工 大学也含全日制的护理专业班次。"业余护理教育"是利用业余时间进行的各种护理教育;

如医学院校护理夜大学、护理函授大学自学辅导站等。

又根据办学形式与教育方法进行分类,可分为护理函授教育、临床护理进修教育、护理 短期培训(含护理专题培训或护理学术讲座)等。

补充内容 2: 国外护理发展

二、国外护理教育的历史与现状

(一) 护士学校的产生和发展

国外护理教育的形成与发展同样与护理学和护理专业的形成与发展息息相关。被誉为现代护理学创始人的南丁格尔(Florence Nightingale, 1820 - 1910),同时也是现代护理教育的奠基人。1860年6月,南丁格尔在伦敦圣多马医院开办了第一所近代护理学校,学制为4年。其办学宗旨是将护理作为一门科学,脱离宗教的色彩,用新的教育体制和方法来培养护士。南丁格尔对学校管理、入学标准、安排课程、实习、评审成绩等都有明确的规定,以使护理能由学徒式的教导进而成为一种正式学校教育,也使护理走上职业化和专业化的道路。对于学生的训练,除了安排护理技术科学原理的讲授与实习之外,更注重"精神纪律"的培养,希望能培育出除了具备足够的护理学专业知识和技术外,并能兼备正直与诚实等良好品德的护理人员,一改过去护理人员的仆役角色。

随后,随着护理学科和护理事业的发展,护理教育不断发展。以医院为基础的证书教育项目(医院办护校 diploma program)是护理教育最早的一种形式。1920年至1930年是其发展的顶盛时期,它为妇女提供了获得正式教育和就业的机会,培养了许多优秀的护士。

(二) 高等护理教育的产生和发展

20 世纪 40 年代,美国等发达国家的护理教育开始逐步由医院办学转向由专科学院或综合性大学建立护理系。准学士学位项目(相当于我国的大专教育 associate degree program) 开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的第一个学士学位项目开始于 1919 年,在明尼苏达大学创办。1932 年美国的天主教大学首先开始进行护理硕士研究生教育。1933 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师学院开设了第一个培养护理教师的博士项目。1964 年加州大学旧金山分校开设了第一个护理博士学位项目。目前,开设护理博士项目的国家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

兰、韩国、泰国以及中国的大陆和香港等。 随着护理教育的发展,具有科研能力的护理工作者不断增加。各种护理专业团体和专业 随着护理教育的发展,具有科研能力的护理工作者不断增加。各种护理建论和 护理组织及专科护理组织纷纷成立,并不断发展,护理学术刊物相继创刊,新的护理理论和 护理组织及专科护理组织纷纷成立,并不断发展,护理学术的护理学获得长足发展。护理学科的 独特的护理模式不断被提出,这样,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护理学获得长足发展。护理学科的 发展反过来又为护理教育的发展提供了基础和新的要求。

(三) 美国护理教育体系 当前美国护理教育主要分为6个等级、即:注册职业护理教育项目、证书护理教育、大 专护理教育、本科护理教育、硕士学位护理教育和博士学位护理教育。

- 专业理教育、个种业理教育、但Licensing Vocational Nursing Program) 注册职业护理教育、1. 注册职业护理教育项目(Licensing Vocational Nursing Program) 注册职业护理教育项目一般是由育项目是美国最基本的护理教育、它的主要培养目标是培养护士助理。这个项目一般是由查职业学校开设,学制为12~18个月,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课程设置的主要内容是护些职业学校开设,学制为12~18个月,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课程设置的主要内容是护理学的基本知识,有关急、慢性疾病的护理、预防和康复的基本知识,学习结束后,参加全理学的基本知识,有关急、慢性疾病的护理、预防和康复的基本知识,学习结束后,参加全国职业护士执照考试,考试合格者将以注册职业护士(Vocational Nurse)从事最基本的关理服务。
- 2. 证书护理教育项目(Diploma Nursing Program) 证书护理教育是早期培养证书护士的主要渠道,传统的证书护理教育以医院开设为主,后来发展到许多大学均设有证书护理教育,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学制为 2~3 年。毕业后,参加全美护士证书考试,通过者教育,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学制为 2~3 年。毕业后,参加全美护士证书考试,通过者以证书护士的身份在各种健康保健系统从事护理工作。随着护理技术和护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单纯的证书护理教育已不能满足社会的需求。因此,近几十年来,证书护理教育在锐减,特别是那些只开设证书护理教育的院办护士学校已基本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大专护理教育和本科护理教育。
- 3. 大专护理教育项目(Associate Degree Program) 大专护理教育一般在社区的学院 开设,学制为 2~3 年,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或证书职业护士,类似证书护理教育。大专护理教育的课程分为普通课程及专业课程两种。根据其招收对象的不同,其课程的侧重有所不同。对于高中毕业生,普通课程及专业课程的比例是 1:1,学制为 3 年;对于那些证书职业护士,由于他们的护理工作经历及以前所学过的护理课程,可以免修部分专业课程。普通课程及专业课程的比例为 2:1,学制为 2 年。毕业后,可参加全美国注册护士考试,通过者可以以注册护士的身份可以在各种卫生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护理工作。他们具有向各个年龄的个人、家庭及人群提供护理服务的能力,但是主要工作场所在临床。大专护理教育在过去的几十年里,特别是 20 世纪 60 至 70 年代发展迅速,进入 80 年代之后,大专护理教育仍在增加,但是增长的速度明显减慢。
- 4. 本科护理教育项目(Baccalaureate Nursing Program) 本科护理教育是为培养护理专业人才而开设的。本科护理教育一般是由 4 年公立或私立大学而开设,其招收对象为高中毕业生或具有大专学历的注册护士。对于高中毕业生,学制为 4 年,一般采用渐进式的课程设置,基础课程和护理专业课程交叉进行,前两年是偏重基础课程,但是学生仍然接触一些护理专业课程例如护理学导论课程。后两年护理专业课程的比重增加,但是学生仍然可以选修一些人文和社会学的课程。学生毕业后参加注册护士考试。对于身为注册护士的学生,学制为 2 年,课程在原有的大专课程的基础上,开设本科程度的基础课程和护理专业课程。

本科护理专业毕业的注册护士主要在临床和社区工作,工作的主要职能是向个人、家庭

及社区提供健康促进、健康维持和健康恢复的服务。在医院、他们为病人提供整体护理。 5. 硕士学位护理教育项目 (Master's Degree Program) 硕士学位护理教育的培养目 标是培养护理管理、教学、科研及临床护理的高级人才。美国硕士护理教育一般开设在大学 的护理学院,招收的对象为具有本科学历的护理人员。硕士护理教育项目的课程设置分为几 个专业方向,例如,护理管理硕士,护理教育硕士,个案研究护理硕士,临床护理专家等。 护理硕士课程偏重于护理理论及护理发展趋势的研究,培养学生的科研技能,学生毕业后从 事护理教学、护理管理、护理科研和临床护理工作。具有护理硕士学位的护理人员的工作职 能是发展护理实践的领域,提高护理工作的水平,参与护理研究,并具有将护理理论和护理 实践相结合的能力。

6. 博士学位护理教育项目(Doctoral Program) 博士学位护理教育的培养宗旨是培养 护理学科的高级人才,作为从事护理教育的师资,护理科研的带头人,护理管理的决策人, 独立开业的专科护理专家及健康咨询顾问等。一般开设在综合性大学的护理学院、学生来源 是具有护理硕士学位,或与护理相关的硕士学位并且在护理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护理人员。 护理科学博士主要培养学生具有高级专科护理知识及综合护理知识于护理临床实践的能力, 其主要研究方向是如何将新的护理理论运用于护理实践并加以推广;护理哲学博士主要培养 学生的理论研究能力,教授学生发展和测试新的护理理论。

补充内容 3 我国护理教育层次

(四) 护理教育的层次

我国现行的护理教育层次,按照培养护理人才的等级可以分为护理研究生教育、护理本

科教育、护理专科教育和中专护理教育4个层次。

1. 中专护理教育 中专护理教育是初级临床应用型护理人员的职业护理教育。其招生 对象为初中毕业或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青年,学习年限一般为3~4年。通过学习,学生应 掌握中等教育所必需的文化基础知识, 本专业必需的医学基础知识、护理理论及实践技能, 熟悉病房的一般管理,具有对常见病、多发病及急危重患者的基本观察、应急处理和身心护 理能力, 具有最基本的社会保健知识。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全部课程, 毕业后可以通过国家 的护理执业考试, 取得执业许可证, 在各级医院独立从事临床护理、卫生宣传教育和疾病防 治工作。解放后,国家调整护理教育结构,中专的护理教育发展很快,1997年全国提供中 等护理教育的学校曾达到530所。但随着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社会对护理人才需求定位的 调整,目前多数护理院校已终止中专护理教育,只有少数学校根据地区需要,保留了中专护 理教育。

2. 高等护理专科教育 专科护理教育是培养具有临床实际工作能力的中级临床应用型 护理人才。高等护理专科教育的办学形式多样,可由普通医科大学或学院开办,也可由专科 学校独立设置,还可以由职工大学、函授大学等开办。招生对象为高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的青年,或者中专毕业已参加护理工作的护士。学习期限一般为2~3年。

护理专科教育侧重于实践能力的培养, 所重视的是应用性知识和技能的掌握, 要求毕业 后能从事本专业的技术性工作,能解决本专业范围内的具体问题。其教育目的在于使学生在 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及基本技能的基础上,提高专科护理理论和技能水平,掌 握本专业的新知识、新技术,具有初级护理管理、预防、教学能力及应用科研成果的能力。

近年来,随着社会对护理人才的需求扩大和中等卫生院校的合并升格,高等护理专科教育成

3. 高等护理本科教育 高等护理本科教育是培养既具有一定的临床实际工作能力,又 具有一定的管理、教学及科研能力的临床应用型及学科型护理人才。其任务是培养较系统地 掌握护理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创新精神、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和自我 发展能力,具有护理管理、护理教学和护理科研的基本能力,能在医疗卫生、保健机构从事 临床护理、预防保健工作的高级护理专业人才。实施护理本科护理教育的主要机构是各医科 院校。目前我国本科护理教育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学生高中毕业后通过国家统一的入学考 试,进入护理院校学习,学习期限为4~5年;二是已取得护理专业文凭,通过国家统一的 自学考试、全日制专科升本科、函授专科升本科等教育形式、学习期限一般为2年。学生按 照教学计划规定修完全部课程,按照国家颁布的学位条例授予医学学士学位。本科的应用性 人才培养,要求比专科毕业生具有较为宽厚的文化修养、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较宽的专业

4. 研究生教育 研究生的教育包括两个层次,护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和护理学专

护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是建立在本科之上的培养高层次护理专门人才的教育,它是 业博士研究生教育。 培养具有从事护理科学研究、教学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的科研型和临床实践型 高级护理人才。目前我国实施护理硕士研究生教育的机构主要是各医科大学或综合大学的护 理学院或护理系,招生对象是高等医学院校或其他高等学校相关专业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 者,学习期限一般为3年。学习期间,由研究生的指导教师按照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根据 研究生管理部门的相关制度,制定每个研究生的培养计划。该计划对研究生的研究方向、学 习课程、时间安排、指导方式、考核期、学位论文和培养方法等都有具体的规定。研究生在 学期间,修满规定学分,各门课程经考试和考查成绩合格,论文通过答辩,并经国家授权的 硕士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可获授硕士学位及硕士学历毕业证书。

护理学专业博士生教育是我国护理人才培养的最高层次、护理博士研究生教育的任务是 培养具有坚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系统精深的专门学科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护理科学研究和教 '学工作能力,能够在科学和专门技术领域内做出创造性成果的研究型高级护理人才。博士研 究生毕业后一般能成为我国护理学科的骨干力量和学术带头人。其人学对象是已经获得硕士 学位或具有相当水平的护理人才。护理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期限一般为3年。入学后必须 在导师指导下,按照培养计划学习规定的课程,通过考试,并在导师指导下完成科研课题, 写出具有一定创新性和学术应用价值的论文,通过答辩之后方能毕业。